

四川外国语大学

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诚信承诺书

我自愿参加 20_____年四川外国语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以下简称“考试”），清楚了解此次考试为国家法律规定的国家教育考试，愿意在考试中遵守各项考试要求，服从考试安排。我郑重承诺：

1. 本人已知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中关于考试的纪律和违规处分内容，并保证严格遵守考试纪律和规定。

2. 本人承诺所提供的所有个人信息，包括身份信息、学籍学历信息均真实有效。

3. 本人承诺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诚信考试，不违纪、不作弊；知晓凡考试过程中通过他人、网络或其他途径获取考试相关信息资料的，或记录考试内容帮助他人获取考试资料的，考试成绩无效的规定。

4. 本人严格遵守考试程序和规则，保证按照考试的程序和要求参加考试。自觉服从四川外国语大学及其招生学院的统一安排、接受复试工作人员的管理、监督和检查，承诺本次复试完全由本人独立完成，并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考试。

5. 本人承诺不持有、不存储、不制作、不传播与复试有关的音视频及考题材料。在本专业相关科目考试未全部结束前不泄露有关考题信息，不得以任何形式将与此次复试的一切信息发布到网络上或通过其他途径进行传播。

本人如有违反以上承诺行为，愿意承担完全责任，接受教育管理部门、司法部门及四川外国语大学的处理决定，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本人已阅读并知晓以上承诺。

考生编号：

考生签名：

年 月 日